

## 網路填報作業共同注意事項

### 一、大專校院定期公務統計報表填報相關資訊公告網

網址：<http://www.edu.tw/pages/detail.aspx?Node=3640&Page=15971&Index=3&WID=31d75a44-efff-4c44-a075-15a9eb7aecdf>

或逕至 教育部網站(<http://www.edu.tw>)→點選左方教育資料\教育統計及發布時間[教育統計]→進入統計處網站→點選左方各級學校網路填報項下之[大專校院]→102 學年大專校院網路填報

網頁內容包含：1.大專校院網路填報網址：[https://140.111.12.11/EIP/edu\\_iform/auth.php](https://140.111.12.11/EIP/edu_iform/auth.php)

2.大專校院定期公務統計報表網路報送作業系統操作說明手冊

(1)網路填報作業共同注意事項

(2)報表一覽表

(3)網路報送作業流程說明

(4)各表格式、填表說明及範例

(5)上傳檔案須使用之日夜別、等級別、年級別等代碼對照表、特殊專班代碼

3.大專校院定期公務統計報表表式、編製說明(Excel 檔)(若作業底稿需用，可逕下載，此表格**無法做為上傳之用**)

4.高教司大專校院校務資料庫財務類報表財 24 定義及技職司技專校院校務基本資料庫會計例行報表表 12-18 定義(請填報表 6-1 預算及表 6-2 決算前務必參閱，但本處前兩表經費不包括附屬機構收益且不包括附屬實驗國民小學經費)

5.大專報表整合停收 7 表改由高、技資料庫匯入部分，資料錯誤修正異動需配合辦理事項

6.上傳式檔案科系所代碼查編方式

7. 102 學年度學校代碼與學校名稱對照表

8.各表紙本報送至本處應注意之事項。

### 二、大專校院定期公務統計報表填報網址

[https://140.111.12.11/EIP/edu\\_iform/auth.php](https://140.111.12.11/EIP/edu_iform/auth.php)

- 說明：1.因本填報網有檔案傳輸安全性憑證設定，請於登入網址後，在出現之網頁畫面「此網站的安全性憑證有問題」下，點選第二項「繼續瀏覽此網站(不建議)」按鈕後，即可順利進入網路填報作業系統入口畫面。
- 2.網址之英文字母大小寫需相符，在網址最後不可多打上一條 /，否則會使得貴校之帳號、密碼進不去。

### 三、102 學年度大專校院公務統計報表網路填報重要配合事項及報表異動情形

#### (一) 重要配合事項

- 1.102 學年起，大專網路填報系統之填表清單畫面分為「參考資料區」、「報表列印區」及「填表清單區」三個區塊，辦理程序為先至「填表清單區」填列報表，資料送出後，確認該表之狀態呈現「已填」，再至「報表列印區」列印送本部統計處(以下簡稱本處)之報表。
- 2.102 學年本處大專校院公務統計報表停收 1 表，為表 12-1 校地校舍面積統計，連同上(101)學年停收之 6 表，包括表 1-4 外籍專兼任教師、表 9-1 圖書館統計、表 10-1-1 全體學生休學人數統計、表 10-2-1 原住民學生休學人數統計、表 10-1-2 全體學生退學人數統計及表 10-2-2 原住民學生退學人數統計，共計 7 表。

各該報表資料由高教司(11 月 16 日)及技職司(11 月 8 日)校務資料庫產出，本處就所提供資料進行檢誤，若資料有誤，將由專人通知學校修正，屆時學校應填具「教育部統計處大專校院定期公務統計報表」資料異動申請表(請至教育部統計處網站大專校院網路填報點選第 5 項大專報表整合停收 7 表改由高、技資料庫匯入部分，資料錯誤修正異動需配合辦理事項內下載)，並傳真至本處備查(傳真機號碼：02-23976917)，以利資料修正。

另學校亦需依照大專校院或技專校院校務資料庫修正申請程序依時限辦理，以利 12 月 25 日產出定案資料。(相關作業時程表、資料異動申請表及填表範例，請參閱※附註)

3. 102 學年各校新增或更名之科系所名稱如為國內首創，於本處公告之新增科系所代碼及名稱對照表查詢確實尚未編入，請各校至本部統計處網站各級學校網路填報大專校院102學年大專校網路填報第6項上傳式檔案科系代碼查編方式之第(4)點參酌「大專校院學科標準分類中、小分類對照表」內容，填妥「學科歸類調查表」，由各該科系所主任簽名後，傳真回本處(02)2397-6917，俾利編碼。
- 4.填報表 6-1 教育經費收支預算數統計及表 6-2 教育經費收支決算數統計，請先參閱高教司大專校院校務資料庫財務類報表財 24 定義及技職司技專校院校務基本資料庫會計例行報表表 12-18 定義，但本處前兩表經費不包括附屬機構收益及附屬實驗國民小學經費，請務必扣除。

5. 102 學年度各校上網填報截止日為本(102)年 10 月 31 日，各校上網填報完畢送出後，請至「報表列印區」列印各表紙本報表，需加蓋各編製單位主管及承辦人員章，逕送各校承辦總窗口，並依報表表號順序排好及燕尾夾固定(不需裝訂、美化，俾利分表)，於 11 月 1 日前免備文逕寄「100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 5 號教育部統計處 收」，以利備查。

### ※附註

#### 1. 作業時程表：

單位 \ 日期	10/31	11/4~11/8	11/12~11/14	11/16	11/17~12/6	12/9~12/11	12/25
高教司 大專校院 校務資料庫	學校填報完畢	學校第一次提出申請	學校線上第一次修正完畢	產出「學12、學13、教1、校6、校2、校7、校8、職1、基1、基4、基6、基7」共12表予「教育部統計處」加值運用	期間教育部統計處進行前述產出表冊檢誤，如有錯誤將通知學校修正，請依照大專校院校務資料庫資料修正申請程序辦理(12/6 前完成)	學校線上第二次修正完畢	產出定案資料
單位 \ 日期	10/31			11/8	11/10~12/6	12/9~12/20	12/25
技職司 技專校院 校務基本資料庫	學校填報完畢			產出「表1-1、表3-5、表1-14、表4-4-1、表5-1、表5-2、表8-5、表13-4、表13-6~8」共11表予「教育部統計處」加值運用	期間教育部統計處進行前述產出表冊檢誤，如有錯誤將通知學校修正，屆時需修正學校需填妥「統計處資料異動申請單」，並傳真至統計處俾憑修正，傳真機號碼為(02)2397-6917(12/6 前完成)	依技專校院校務資料庫資料修正申請程序辦理	產出定案資料

#### 2. 「教育部統計處大專校院定期公務統計報表」資料異動申請表及填表範例下載方式：

請至教育部網站(<http://www.edu.tw>)→點選點選左方教育資料教育統計及發布時間之教育統計→進入統計處網站→點選左方各級學校網路填報項下之大專校院→102 學年大專校院網路填報→點選第 5 項大專報表整合停收 7 表改由高、技資料庫匯入部分，資料錯誤修正異動需配合辦理事項→點選「教育部統計處大專校院定期公務統計報表」資料異動申請表及填報範例下之資料異動申請表或填報範例

(1)資料異動申請表 (空白表)

「教育部統計處大專校院定期公務統計報表」資料異動申請表

填寫完本表並核章後，請傳真(FAX: 02-2397-6917)至教育部統計處，若有疑問，請洽統計處相關表冊負責之承辦人。

- 表1-4外籍專兼任教師、表1-5原住民專任教師統計 (資料來源：高:教1，技:表1-1)→統計處承辦人吳啟義先生 (02)7736-6370。
- 表9-1圖書館統計 (資料來源：高:校6-8，技:表5-1)→統計處承辦人嚴靜儀小姐 (02)7736-5749。
- 表10-1-1、表10-2-1 全體學生(含原住民)休學人數統計 (資料來源：高:學12，技:表4-4-1)→統計處承辦人金允文先生 (02)7736-6379。
- 表10-1-2、表10-2-2 全體學生(含原住民)退學人數統計 (資料來源：高:學13，技:表4-4-1)→統計處承辦人姚秋鳳小姐 (02)7736-5756。
- 表12-1 校地校舍面積統計 (資料來源：高:校2，技:表8-5)→統計處承辦人鄭靜芬小姐 (02)7736-5753。

學年度	學期	學校代號	學校名稱	異動內容 (請依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技專校院校務資料庫之資料欄位修正)						備註
				校務資料庫 ◆大學校院 ◆技專校院	表號	欄位名稱	異動類別 ◆修正 ◆新增 ◆刪除 ◆其他_____	修正前	修正後	

填表說明：為維護報送資料正確性，於填報作業完成後，若發現資料有誤，請原報送學校填寫本申請表，以利資料修正；需修正學校除填妥本申請單外，尚必須依照「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資料修正申請程序辦理」或「技專校院校務資料庫資料修正申請程序辦理」。

承辦人：\_\_\_\_\_ 單位主管：\_\_\_\_\_ 申請日期：\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電話：\_\_\_\_\_

(2)填報範例

表 1-4 外籍專兼任教師 (資料來源：高:教 1，技:表 1-1)

範例

「教育部統計處大專校院定期公務統計報表」資料異動申請表

填寫完本表並核章後，請傳真(FAX: 02-2397-6917)至教育部統計處，若有疑問，請洽統計處相關表冊負責之承辦人。

- 表1-4外籍專兼任教師、表1-5原住民專任教師統計 (資料來源：高:教1，技:表1-1)→統計處承辦人吳啟義先生 (02)7736-6370。
- 表9-1圖書館統計 (資料來源：高:校6-8，技:表5-1)→統計處承辦人嚴靜儀小姐 (02)7736-5749。
- 表10-1-1、表10-2-1 全體學生(含原住民)休學人數統計 (資料來源：高:學12，技:表4-4-1)→統計處承辦人金允文先生 (02)7736-6379。
- 表10-1-2、表10-2-2 全體學生(含原住民)退學人數統計 (資料來源：高:學13，技:表4-4-1)→統計處承辦人姚秋鳳小姐 (02)7736-5756。
- 表12-1 校地校舍面積統計 (資料來源：高:校2，技:表8-5)→統計處承辦人鄭靜芬小姐 (02)7736-5753。

學年度	學期	學校代號	學校名稱	異動內容 (請依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技專校院校務資料庫之資料欄位修正)							備註
				校務資料庫 ◆大學校院 ◆技專校院	表號	欄位名稱	異動類別 ◆修正 ◆新增 ◆刪除 ◆其他_____	修正前	修正後	異動原因/說明 ◆誤填、漏填(包含數字、欄位填錯等) ◆定義誤解 ◆資料時點誤解 ◆其他_____	
102	1	9999	測試大學	大學校院	教1	出生年月	修正	2506	4506	誤填：教師年齡	
102	1	9999	測試大學	大學校院	教1	國籍地區	修正	北葉門	越南	誤填：教師國籍	
102	1	9999	測試大學	大學校院	教1	多欄	刪除(重複)	1人	0人	誤填：資料重複填列，日間部數學系專任教師	詳細修正資料提供E-mail 電子檔
102	1	9999	測試大學	大學校院	教1	多欄	新增(漏填)	0人	10人	漏填：夜間部教育學系專任教師資料	詳細修正資料提供E-mail 電子檔
102	1	9999	測試大學	大學校院	教1	主聘單位	修正	教練研究所	競技與教練科學研究所	誤填：「教練研究所」、「運動技術研究所」整併更名，修正科系名稱	
102	1	9999	測試大學	技專校院	表1-1	出生年月日	修正	1509	4509	誤填：教師年齡	
102	1	9999	測試大學	技專校院	表1-1	國籍	修正	東帝汶	越南	誤填：教師國籍	
102	1	9999	測試大學	技專校院	表1-1	多欄	刪除(重複)	1人	0人	誤填：資料重複填列，日間部數學系專任教師	詳細修正資料提供E-mail 電子檔
102	1	9999	測試大學	技專校院	表1-1	多欄	新增(漏填)	0人	10人	漏填：夜間部教育學系專任教師資料	詳細修正資料提供E-mail 電子檔
102	1	9999	測試大學	技專校院	表1-1	主聘所	修正	宗教與文化研究所	宗教與人文研究所	誤填：「宗教與文化研究所」更名為宗教與人文研究所	

填表說明：為維護報送資料正確性，於填報作業完成後，若發現資料有誤，請原報送學校填寫本申請表，以利資料修正；需修正學校除填妥本申請單外，尚必須依照「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資料修正申請程序辦理」或「技專校院校務資料庫資料修正申請程序辦理」。

承辦人： 李小明

單位主管： 人事主任 王大偉

申請日期： 102 年 11 月 20 日

電話： 02-1234-5678

表 9-1 圖書館統計 (資料來源：高:校 6-8，技:表 5-1)

範例

「教育部統計處大專校院定期公務統計報表」資料異動申請表

填寫完本表並核章後，請傳真(FAX: 02-2397-6917)至教育部統計處，若有疑問，請洽統計處相關表冊負責之承辦人。

表1-4外籍專任教師、表1-5原住民專任教師統計 (資料來源：高:教1，技:表1-1)→統計處承辦人吳啟義先生 (02)7736-6370。

表9-1圖書館統計 (資料來源：高:校6-8，技:表5-1)→統計處承辦人嚴靜儀小姐 (02)7736-5749。

表10-1-1、表10-2-1 全體學生(含原住民)休學人數統計 (資料來源：高:學12，技:表4-4-1)→統計處承辦人金允文先生 (02)7736-6379。

表10-1-2、表10-2-2 全體學生(含原住民)退學人數統計 (資料來源：高:學13，技:表4-4-1)→統計處承辦人姚秋鳳小姐 (02)7736-5756。

表12-1 校地校舍面積統計 (資料來源：高:校2，技:表8-5)→統計處承辦人鄭靜芬小姐 (02)7736-5753。

學年度	學期	學校代號	學校名稱	異動內容 (請依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技專校院校務資料庫之資料欄位修正)						備註	
				校務資料庫 ◆大學校院 ◆技專校院	表號	欄位名稱	異動類別 ◆修正 ◆新增 ◆刪除 ◆其他	修正前	修正後		異動原因/說明 ◆誤填、漏填(包含數字、欄位填錯等) ◆定義誤解 ◆資料時點誤解 ◆其他
102	1	9999	測試大學	大學校院	校6	線上資料庫	修正	10	29	線上資料庫計算定義誤解	
102	1	9999	測試大學	大學校院	校6	期刊合訂本	新增(漏填)	0	5342	漏填資料	
102	1	9999	測試大學	大學校院	校7	圖書閱覽座位數	修正	1677	1842	誤填	
102	1	9999	測試大學	大學校院	校7	全年借書人次	修正	321408	331568	資料時點誤解：應填100學年度資料，誤填為101學年	
102	1	9999	測試大學	大學校院	校8	購買圖書資料費	修正	8217848	9217848	誤填	
102	1	9999	測試大學	技專校院	表5-1	收藏冊數 中文圖書 宗教類	修正	58514	55213	誤填	
102	1	9999	測試大學	技專校院	表5-1	微縮影片 單片	新增	0	6331	漏填	
102	1	9999	測試大學	技專校院	表5-1	電子資料 電子期刊	修正	159	2514	誤填：計算單位誤填(應填:種)	
102	1	9999	測試大學	技專校院	表5-1	上學年圖書借閱冊數	修正	725049	625049	資料時點誤解：應填100學年度資料，誤填為101學年	
102	1	9999	測試大學	技專校院	表5-1	購買圖書資料費	修正	8217848	821784	誤填	

填表說明：為維護報送資料正確性，於填報作業完成後，若發現資料有誤，請原報送學校填寫本申請表，以利資料修正；需修正學校除填妥本申請單外，尚必須依照「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資料修正申請程序辦理」或「技專校院校務資料庫資料修正申請程序辦理」。

承辦人：

張三

單位主管：

圖書館長 李四

申請日期： 102 年 11 月 20 日

電話：

02-1234-5678

表 10-1-1、表 10-2-1 全體學生(含原住民)休學人數統計 (資料來源：高:學 12，技:表 4-4-1)

範例

「教育部統計處大專校院定期公務統計報表」資料異動申請表

填寫完本表並核章後，請傳真(FAX: 02-2397-6917)至教育部統計處，若有疑問，請洽統計處相關表冊負責之承辦人。

- 表1-4外籍專兼任教師、表1-5原住民專任教師統計 (資料來源：高:教1，技:表1-1)→統計處承辦人吳啟義先生 (02)7736-6370。
- 表9-1圖書館統計 (資料來源：高:校6-8，技:表5-1)→統計處承辦人嚴靜儀小姐 (02)7736-5749。
- 表10-1-1、表10-2-1 全體學生(含原住民)休學人數統計 (資料來源：高:學12，技:表4-4-1)→統計處承辦人金允文先生 (02)7736-6379。
- 表10-1-2、表10-2-2 全體學生(含原住民)退學人數統計 (資料來源：高:學13，技:表4-4-1)→統計處承辦人姚秋鳳小姐 (02)7736-5756。
- 表12-1 校地校舍面積統計 (資料來源：高:校2，技:表8-5)→統計處承辦人鄭靜芬小姐 (02)7736-5753。

學年度	學期	學校代號	學校名稱	異動內容 (請依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技專校院校務資料庫之資料欄位修正)						備註	
				校務資料庫 ◆大學校院 ◆技專校院	表號	欄位名稱	異動類別 ◆修正 ◆新增 ◆刪除 ◆其他_____	修正前	修正後		異動原因/說明 ◆誤填、漏填(包含數字、欄位填錯等) ◆定義誤解 ◆資料時點誤解 ◆其他_____
101	2	9999	測試大學	大學校院	學12	詳說明	修正	10	9	誤填：學期內新辦理休學人數 / 碩士班在職專班 / 男 / 一般身分 / 因經濟困難	詳細修正資料提供E-mail 電子檔
101	2	9999	測試大學	大學校院	學12	多欄	修正			誤填：誤將20位學生身分別由一般身分誤填為原住民身分	詳細修正資料提供E-mail 電子檔
101	2	9999	測試大學	大學校院	學12	多欄	新增	0	10	漏填：日間部博士班休學學生資料	詳細修正資料提供E-mail 電子檔
101	2	9999	測試大學	大學校院	學12	詳說明	修正			誤填：學期內新辦理休學人數 / 原因別修正	詳細修正資料提供E-mail 電子檔
101	2	9999	測試大學	大學校院	學12	詳說明	其他			資料時點誤解：應填100學年第2學期資料，誤填為100學年第1學期	詳細修正資料提供E-mail 電子檔
101	2	9999	測試大學	技專校院	表4-4-1	詳說明	修正	7	6	誤填：學期內新辦理休學人數 / 碩士班在職專班 / 男 / 一般身分 / 因經濟困難	詳細修正資料提供E-mail 電子檔
101	2	9999	測試大學	技專校院	表4-4-1	多欄	修正			誤填：誤將20位學生身分別由一般身分誤填為原住民身分	詳細修正資料提供E-mail 電子檔
101	2	9999	測試大學	技專校院	表4-4-1	多欄	新增	0	5	漏填：日間部博士班休學學生資料	詳細修正資料提供E-mail 電子檔
101	2	9999	測試大學	技專校院	表4-4-1	詳說明	修正			誤填：學期內新辦理休學人數 / 原因別修正	詳細修正資料提供E-mail 電子檔
101	2	9999	測試大學	技專校院	表4-4-1	詳說明	其他			資料時點誤解：應填100學年第2學期資料，誤填為100學年第1學期	詳細修正資料提供E-mail 電子檔

填表說明：為維護報送資料正確性，於填報作業完成後，若發現資料有誤，請原報送學校填寫本申請表，以利資料修正；需修正學校除填妥本申請單外，尚必須依照「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資料修正申請程序辦理」或「技專校院校務資料庫資料修正申請程序辦理」。

承辦人： 吳名 單位主管： 教務長 劉承

申請日期： 102 年 11 月 20 日

電話： 02-1234-5678

表 10-1-2、表 10-2-2 全體學生(含原住民)退學人數統計 (資料來源：高:學 13，技:表 4-4-1)

範例

「教育部統計處大專校院定期公務統計報表」資料異動申請表

填寫完本表並核章後，請傳真(FAX: 02-2397-6917)至教育部統計處，若有疑問，請洽統計處相關表冊負責之承辦人。

- 表1-4外籍專任教師、表1-5原住民專任教師統計 (資料來源：高:教1，技:表1-1)→統計處承辦人吳啟義先生 (02)7736-6370。
- 表9-1圖書館統計 (資料來源：高:校6-8，技:表5-1)→統計處承辦人嚴靜儀小姐 (02)7736-5749。
- 表10-1-1、表10-2-1 全體學生(含原住民)休學人數統計 (資料來源：高:學12，技:表4-4-1)→統計處承辦人金允文先生 (02)7736-6379。
- 表10-1-2、表10-2-2 全體學生(含原住民)退學人數統計 (資料來源：高:學13，技:表4-4-1)→統計處承辦人姚秋鳳小姐 (02)7736-5756。
- 表12-1 校地校舍面積統計 (資料來源：高:校2，技:表8-5)→統計處承辦人鄭靜芬小姐 (02)7736-5753。

學年度	學期	學校代號	學校名稱	異動內容 (請依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技專校院校務資料庫之資料欄位修正)						備註	
				校務資料庫 ◆大學校院 ◆技專校院	表號	欄位名稱	異動類別 ◆修正 ◆新增 ◆刪除 ◆其他_____	修正前	修正後		異動原因 / 說明 ◆誤填、漏填(包含數字、欄位填錯等) ◆定義誤解 ◆資料時點誤解 ◆其他_____
101	2	9999	測試大學	大學校院	學13	詳說明	修正	5	6	誤填：日間部四技 / 女 / 一般身分 / 因學業成績	詳細修正資料提供E-mail 電子檔
101	2	9999	測試大學	大學校院	學13	多欄	修正			誤填：誤將10位學生身分分別由一般身分誤填為原住民身分	詳細修正資料提供E-mail 電子檔
101	2	9999	測試大學	大學校院	學13	詳說明	修正			誤填：退學原因別修正	詳細修正資料提供E-mail 電子檔
101	2	9999	測試大學	技專校院	表4-4-1	詳說明	修正	4	5	誤填：日間部四技 / 女 / 一般身分 / 因學業成績	詳細修正資料提供E-mail 電子檔
101	2	9999	測試大學	技專校院	表4-4-1	多欄	修正			誤填：誤將10位學生身分分別由一般身分誤填為原住民身分	詳細修正資料提供E-mail 電子檔
101	2	9999	測試大學	技專校院	表4-4-1	詳說明	修正			誤填：退學原因別修正	詳細修正資料提供E-mail 電子檔

填表說明：為維護報送資料正確性，於填報作業完成後，若發現資料有誤，請原報送學校填寫本申請表，以利資料修正；需修正學校除填妥本申請單外，尚必須依照「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資料修正申請程序辦理」或「技專校院校務資料庫資料修正申請程序辦理」。

承辦人： 吳名

單位主管： 教務長 劉承

申請日期： 102 年 11 月 20 日

電話： 02-1234-5678



表 12-1 校地校舍面積統計 (資料來源：高:校 2，技:表 8-5)

範例

「教育部統計處大專校院定期公務統計報表」資料異動申請表

填寫完本表並核章後，請傳真(FAX: 02-2397-6917)至教育部統計處，若有疑問，請洽統計處相關表冊負責之承辦人。

- 表1-4外籍專兼任教師、表1-5原住民專任教師統計 (資料來源：高:教1，技:表1-1)→統計處承辦人吳啟義先生 (02)7736-6370。
- 表9-1圖書館統計 (資料來源：高:校6-8，技:表5-1)→統計處承辦人嚴靜儀小姐 (02)7736-5749。
- 表10-1-1、表10-2-1 全體學生(含原住民)休學人數統計 (資料來源：高:學12，技:表4-4-1)→統計處承辦人金允文先生 (02)7736-6379。
- 表10-1-2、表10-2-2 全體學生(含原住民)退學人數統計 (資料來源：高:學13，技:表4-4-1)→統計處承辦人姚秋鳳小姐 (02)7736-5756。
- 表12-1 校地校舍面積統計 (資料來源：高:校2，技:表8-5)→統計處承辦人鄭靜芬小姐 (02)7736-5753。

學年度	學期	學校代號	學校名稱	異動內容 (請依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技專校院校務資料庫之資料欄位修正)							備註
				校務資料庫 ◆大專校院 ◆技專校院	表號	欄位名稱	異動類別 ◆修正 ◆新增 ◆刪除 ◆其他_____	修正前	修正後	異動原因/說明 ◆誤填、漏填(包含數字、欄位填錯等) ◆定義誤解 ◆資料時點誤解 ◆其他_____	
102	2	9999	測試大學	大學校院	校2	詳說明	修正	391.252	391252	誤填：單位為平方公尺	詳細修正資料提供E-mail 電子檔
102	2	9999	測試大學	大學校院	校2	多欄	修正			漏填桃園校區	詳細修正資料提供E-mail 電子檔
102	2	9999	測試大學	技專校院	表8-5	詳說明	修正			誤填：單位為平方公尺	詳細修正資料提供E-mail 電子檔
102	2	9999	測試大學	技專校院	表8-5	多欄	修正			漏填桃園校區	詳細修正資料提供E-mail 電子檔

填表說明：為維護報送資料正確性，於填報作業完成後，若發現資料有誤，請原報送學校填寫本申請表，以利資料修正；需修正學校除填妥本申請單外，尚必須依照「大學校院校務資料庫資料修正申請程序辦理」或「技專校院校務資料庫資料修正申請程序辦理」。

承辦人： 吳二 單位主管： 總務長 劉一  
 電 話： 02-1234-5678

申請日期： 102 年 11 月 20 日

## (二) 報表異動情形

**1.新增：**102 學年起，配合性別平等委員會 CEDAW 法規檢視需要，新增表 2-4 國立大專校院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委員性別統計。

### 2.修改

- (1)表 11-1 一年級學生人數分析統計：將「大專校院一年級小計」及「二專一年級小計」中，原分列之高中應屆生、高職應屆生及綜合高中應屆生合併為「高中職應屆生(含綜合高中部)」。
- (2)表 11-2 一年級原住民學生人數分析統計：將「大專校院一年級小計」及「二專一年級小計」中，原分列之高中應屆生、高職應屆生及綜合高中應屆生合併為「高中職應屆生(含綜合高中部)」。
- (3)表 15-1 學校網路概況表：配合本部資料司需求，刪除「網路電話數」欄位。

**3.停收：**102 學年度停收報表 1 種，為「表 12-1 校地校舍面積統計」，報表資料由本部高教司及技職司之校務資料庫匯入運用。

## 四、大專校院定期公務統計報表網路填報系統之報表與報表間檢核功能、報表資料產出及需配合事項

**1.教師表 1-1 及表 1-2 兩表之數字檢核功能：**表 1-1 及表 1-2 可不用依順序上傳，當兩表均順利上傳後，請到填報清單目錄點選 **表 1-1 與表 1-2 檢核** 執行檢核動作，尚未執行時填表清單狀態會出現”請檢核”字樣，若執行後兩表數字不合，會產生錯誤訊息，填表清單狀態會變更為”檢核未過”字樣，請依錯誤訊息修正表 1-1 或表 1-2 後重新上傳，再點選 **表 1-1 與表 1-2 檢核** 執行檢核，直到填表清單狀態出現”已填”字樣，才算填報成功，並至報表列印區將報表印出陳核並報送統計處。

**2.學生表 4-1 及表 4-3 兩表之數字檢核功能：**做法同上。空大及大專校院附設進專院因不需填報表 4-1 學生人數統計，故

不需執行「表 4-1 與表 4-3 檢核」動作，且其表 4-3 送出後之填表清單狀態會一直出現“請檢核”，係屬正常狀況，表示已完成填報。

上述兩表間之數字檢核功能，故各表上傳後填表狀態差異如下：

填表狀態說明：	未上傳	已上傳	檢核紐未按	按檢核紐後有紅字	按檢核紐後無紅字
表1-1	未填	請檢核	請檢核	檢核未過	已填
表1-2	未填	請檢核	請檢核	檢核未過	已填
表4-1	未填	請檢核	請檢核	檢核未過	已填
表4-3	未填	請檢核	請檢核	檢核未過	已填
其餘表單	未填	已填			

3. 102 學年起大專校院網路填報系統之填表清單畫面改為 3 大區，分別為參考資料區、報表列印區及填表清單區，茲將各區說明如下：

- (1)參考資料區：本區放置貴校「上學年度各系所代碼及名稱對照表」及「本學年度新增科系所代碼及名稱對照表」，供貴校在填報科系所相關統計報表時參用。
- (2)報表列印區：102 學年度起，各校於填表清單區填報資料完畢送出後，若填表清單狀態呈現「已填」，則請至本區將各表號之統計報表逐一印出，並加蓋各編製單位主管及承辦人員章後，交付各校彙辦窗口單位，俾利各校彙辦窗口單位一併報送至本處。
- (3)填表清單區：1.點選填表清單之各表，依報表傳送方式不同分「固定式」及「上傳式」表單填報，完成後於系統內送出或上傳即可(各表填寫方式詳見附錄一)，後續報表列印請至報表列印區。  
2.「102 學年度填報系統聯絡人及學校基本資料」表請逕於本區列印並核章。

參考資料區、報表列印區及填表清單區圖示：

修改密碼    表1-1與表1-2檢核    表4-1與表4-3檢核    各校表4-1與表4-3檢核

編號	表單名稱
參考資料區	上學年度各科系所代碼及名稱對照表
	本學年度新增科系所代碼及名稱對照表
報表列印區	專任教師人數概況 (表1-1及表1-2) (AA)
	兼任教師人數概況 (表1-3)
	職員、警衛及工友人數概況 (表2-1)
	校長、一級行政主管及學術主管性別統計概況 (表2-2)
	大專校院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性別統計概況 (表2-3)
	國立大專校院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委員性別統計 (表2-4)
	班級數概況 (表3-1)
	學生人數概況 (表4-1)
	學生年齡人數概況 (表4-3)
	校區跨縣市學生人數概況 (表4-4)
	新生註冊率概況 (表4-6)
	畢業生人數概況 (表5-1)
	教育經費收支預、決算數概況 (表6-1及6-2)
	僑生、港澳生及其畢業生概況 (表7-1)
	外籍交換生、研習生及選讀生統計概況(上學年度) (表8-2)
	本國學生以交換生身分出國者(含雙聯學制) (表8-3)
	一年級學生人數概況 (表11-1、表11-2) (AA)
	原住民學生及畢業生概況 (表13-1) (AA)
	學生宿舍概況(表14-1)
	學校網路概況 (表15-1)
學生獎懲人數概況 (表16-1)	
填表清單區	1 填報系統聯絡人及學校基本資料(請於10月12號前傳送)
	2 表1-1 科系別專任教師人數統計
	3 表1-2 專任教師人數統計
	4 表1-3 兼任教師人數(學歷別)
	5 表2-1 職員、警衛、工友人數統計
	6 表2-2 校長、一級行政主管及學術主管性別統計
	7 表2-3 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委員性別統計
	8 表2-4 國立大專校院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委員性別統計
	9 表3-1 班級數
	10 表4-1 學生人數統計

4.自 98 學年起所有上傳式檔案(1)新增「總計」與「細項」資料勾稽檢誤機制，(2)各欄位限制代碼檢誤機制：

- (1)##.csv 檔上傳後，系統會自動檢誤表內各橫列細項資料之小計與最左列總計欄是否相符，相符則填報清單出現”已填”表示上傳無誤，填報成功。
- (2)上傳式檔案除數字欄位外，均設有檢誤條件，請依其限制代碼填列，而各表設有檢誤之欄位代碼請參考本操作手冊各表表尾所列代碼表填列。
- (3)上傳式檔案若底稿有做各等級別之小計(Sub) (如：日博士、日碩士等)及全校之總計，於上傳##.csv 檔時，記得要將底稿所做之各等級別小計(Sub)刪除，否則將被檢核系統視為錯誤，而無法上傳。
- (4)全校之總計(TOTAL)可留下，但 TOTAL 須為大寫，小寫會出現錯誤訊息，且 TOTAL 後不可加序號如 TOTAL1，亦無法成功上傳。

以表 5-1 畢業生人數統計為例

在 TOTAL 列之日夜別欄(DNS)亦不可為空白，否則無法上傳，日夜別欄之代碼型式可輸入 D、N、S、F、P、V

在 TOTAL 列之等級別欄(LEVEL)不可為空白，否則無法上傳，代碼型式可輸入 D、M、B、X、C、2、5 及 1、3、4 等 10 種

TOTAL(需大寫)後不可加序號

上傳之##.CSV 檔案不可含有各等級別之小計，否則上傳會產生錯誤訊息，只可列出全校總計及各系之資料。

設有各橫列細項資料與總計數勾稽檢誤機制

表5-1 畢業生人數統計									
學年度	學校代	學校名稱	日夜	等級別	科系代碼	科系名稱	畢業生計	男	女
YEAR	SCODE	SNAME	DNS	LEVEL	BCODE	BNAME	T	M1	F1
98	9999	測試帳號	D	1	TOTAL	合計	187	85	102
98	9999	測試帳號	D	B	SUBT1	日間大學小計	90	40	50
98	9999	測試帳號	D	B	210511	舞蹈系	13	5	8
98	9999	測試帳號	D	B	220307	英國語文學系	5	2	3
98	9999	測試帳號	D	B	310201	政治學系	37	18	19
98	9999	測試帳號	D	B	310101	經濟學系	35	15	20
98	9999	測試帳號	P	B	SUBT2	進修學士小計	67	31	36
98	9999	測試帳號	P	B	810504	休閒運動管理學	21	12	9
98	9999	測試帳號	P	B	210511	舞蹈研究所	19	8	11
98	9999	測試帳號	P	B	810305	球類運動學系	16	7	9
98	9999	測試帳號	P	B	810515	體育與健康學系	11	4	7
98	9999	測試帳號	N	M	SUBT10	在職班小計	30	14	16
98	9999	錯誤學校	N	M	340301	企業管理學系	16	8	8
98	9999	測試帳號	N	M	520101	電機工程學系	14	6	8

5.各類檔案上傳式報表，若學校無資料時(包括表 4-4 跨縣市學生數、表 7-1 僑生、港澳生、表 8-2 外籍交換生、表 8-3 本國交換生及表 13-1 原住民學生報表)，仍請上傳資料內容為”無”之報表，否則在本填報系統目錄之填表狀態列會顯示未填，導致無法直接判別學校端是否漏填或真的學校無資料而不需填報。

**上傳資料內容為”無”之作法：**

以表 7-1 僑生、港澳生及其畢業生統計為例

(1)請下載該表之 EXCEL 樣版檔

表7-1 僑生、港澳生及其畢業生統計

學年度	學校代碼	學校名稱	姓名	性別	類別 A: 僑生 B: 港澳生	僑居地/ 國別 (中文)	日夜別	等級別	年級別	科系代號	科系名稱
YEAR	SCODE	SNAME	NAME	SEX	KIND	NATION	DNS	LEVEL	GRADE	BCODE	BNAME

(2)各上傳式表單必填欄位包括：學年度、學校代碼及學校名稱等三欄，餘各欄填上”無”即可，另學校代碼欄在 EXCEL 檔案內請先設定為文字型。

表7-1 僑生、港澳生及其畢業生統計

學年度	學校代碼	學校名稱	姓名	性別	類別 A: 僑生 B: 港澳生	僑居地/ 國別 (中文)	日夜別	等級別	年級別	科系代號	科系名稱
YEAR	SCODE	SNAME	NAME	SEX	KIND	NATION	DNS	LEVEL	GRADE	BCODE	BNAME
100	0019	國立高雄大學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3)將該表另存成 CSV 檔，步驟：檔案/另存新檔/點選檔案類型為 CSV(逗號分隔)(\*.CSV)/儲存



(4)進入本填報系統後點選表 7-1，進入該表填報畫面後，點瀏覽後，點選 ST\_7\_1.CSV 檔，填妥填表人姓名、電話後按送出即可。

表單名稱：	表7-1 僑生、港澳生及其畢業生統計
下載樣版檔案：	ST_7_1.xls
上傳檔案：	\\100\上傳檔\ST_7_1(1).csv <input type="button" value="瀏覽..."/>
填表人姓名：	<input type="text" value="林美美"/>
填表人電話：	<input type="text" value="(02)77363636"/>
<input type="button" value="送出"/>	

[填表說明](#)

## 五、大專校院之科系所名稱及科系代碼對照表查詢方式

1.上傳式檔案，科系代碼查詢方式有下列幾種方式：

(1) 依各校帳號密碼進入大專網路填報系統([https://140.111.12.11/EIP/edu\\_eform/auth.php](https://140.111.12.11/EIP/edu_eform/auth.php))後，參考資料區第 1 項，可查閱到 貴校在上(101)學年度填報之科系所代碼及名稱。

(2) 各校於本(102)學年度新增之科系所名稱(包含國內首創或往年別的學校已設科系)，請至大專校院網路填報系統內，參考資料區的第 2 項，本學年度新增科系所代碼及名稱對照表，請自行查詢運用(同一系、所請用同一代碼)。

但若查詢 貴校之新增科系代碼及名稱，是從教育部網站(<http://www.edu.tw>)→點選左方教育資料\教育統計及發布時間之教育統計→進入統計處網站內，點選左方「學科標準分類」→項 2 之「科系名稱與科系代碼對照」\**新增科系-102 學年大專校院新增科系** 因此表僅列各校於本(102)學年新增之科系名稱為**全國首創部分**，若學校於本(102)學年新增之科系所名，為別的學校在往年已設之科系，因本部在以前就已編了科系代碼，則在此表會查不到，請參考下述第(3)點查詢方式查詢。

(3) 請逕至教育部網站(<http://www.edu.tw>) →點選左方教育資料\教育統計及發布時間之教育統計→進入統計處網站內，點選左方「學科標準分類」→項 2 之「科系名稱與科系代碼對照」\**大專校院所代碼及專科學校科系代碼**項目內查詢全部大學、專科之科系所代碼。

---

2.各科系所名稱編碼原則，係將數個系所，運用括弧( )方式，併成同一個系所名稱，給予一個系所代碼，例如：編號 340201 會計(與)(資訊)(科技)(系統)學系，係表示括弧內文字可全部選取或部分選取或全部省略成為系所之名稱，上述編號 340201 包含之系所有「會計學系」、「會計資訊學系」、「會計與資訊科技學系」及「會計與資訊系統學系」等 4 種；專科學校若科別名稱有括弧( )者亦同。故各校在填報「會計學系」時，科系代碼為 340201，填報「會計資訊學系」亦為 340201，餘請類推。

---

3.學系與其同名研究所科系代碼相同，例：340301 企業管理學系，則企業管理學系碩士班、博士班、企業管理研究所其科系代碼均為 340301。

---

---

4.如遇到系所合併的科系，其科系代號、科系名稱的填寫方式，一律以大學部為準，填入大學部之科系代號，科系名稱請填系所合併的全名，例如：

(1)大學部-統計學系：科系代號填「460201 統計(科學)(資訊)學系」，科系名稱填「統計學系」。

(2)碩士班-統計學系統計與精算碩士班：科系代號填「460201 統計(科學)(資訊)學系」，科系名稱填「統計學系統計與精算碩士班」。

(3)博士班-統計學系應用統計博士班：科系代號填「460201 統計(科學)(資訊)學系」，科系名稱填「統計學系應用統計博士班」。

---

5.常用之科系代碼 (老師部分)

999901 通識及共同科目(原為共同科目)(體育老師亦用此代碼)    999902 計算機中心    999903 軍訓教官    999904 護理教師  
999905 師資培育(原為教育學程中心)    999909 校長    999999 其他(86.3.21 前任助教者，若僅做行政業務，編此代碼)  
999906 僑生先修課程教師(僅師大用)

---

---

## 六、其他

### 1.其他應行注意事項

(1)99 學年度起，等級別代號新增「學士後第二專長學士班(4+X)」一種，代號為「X」。

(2)99 學年度起，新增「學士後第二專長學士學位學程(4+X)」之科系代碼表，請將各該系依所歸相關學類填報代碼。

(3)99 學年度起，二技（或大學二年制）比照其他各學制，請逕依 1、2、3…年級位置填列，勿須比照往年 1 年級填為 3 年級。

(4)99 學年度起，學士後醫學系、學士後中醫學系及學士後法律系，新增科系代碼(720133、720134 及 380106)，以利區別「學士後第二專長學士班(4+X)」，且其年級別請逕依 1、2、3…年級填列，勿須比照往年 1 年級填為 3 年級。

(5)中醫系若有雙主修，且學則明訂有 8 年級者，其 8 年級班級、學生併入 7 年級計算。

---



## 2.資料分類

研究所之在職專班，其「日夜別」欄位代碼以“N” (夜)或“S” (暑)表示；大學部「在職專班」分類，其「日夜別」欄位代碼則以“V”表示，例：在職專班四技、二技、二專之表示法為 VB、VC、V2。進專、進院之「日夜別」欄位代碼以“N”表示。

---

3.各校於填報**科系別**相關報表時，包括表 1-1 科系別專任教師及助教人數統計、表 3-1 班級數統計、表 4-1 科系別學生人數統計、表 5-1 畢業生人數統計...等，科系名稱請一律填全名，即填本部核定之院、系、所、科學位學程名稱，不可用簡稱，以利檢核。僅填寫簡稱之科系名稱時，例：生科系 可解讀為生命科學系、生物科技系、生物科學系、生化科技系 造成無法直接檢核及判別。